

中華民國輕艇協會參加2018年第18屆亞洲運動會
輕艇競速培訓隊第一階段教練及選手
遴選辦法

- 一、依據：教育部體育署臺教體署競(二)字第1050040422A號函辦理。
- 二、目的：遴選培訓代表參加2018年印尼亞洲運動會之選手及教練，以期許締造佳績、爭取奪牌，為國爭光。
- 三、組織：由本會組成「2018年亞運培訓參賽計畫選訓小組」，負責有關教練及選手遴選暨培訓督導等事宜。
- 四、選拔賽日期、地點及報名方式
 - (一)日期：106年3月22日(三)
 - (二)地點：日月潭月牙灣水域
 - (三)報名方式：
 1. 參賽選手須完成本會106年度選手註冊。每人報名項目不限。
 2. 選手報名費：每人新台幣300元整(含選手保險費)，請於報名時繳交。
 3. 報名表請填妥並於106年2月24日前以E-mail傳送，報名費請以匯票或匯款方式繳交，合作金庫銀行(006)北新分行，帳號：5333-717-500781，戶名：中華民國輕艇協會，匯款後請匯款單掃描傳至協會信箱：tpedragon@yahoo.com.tw，未完成報名費繳交者，視同未報名。聯繫人：黃秋譯 小姐(02)2918-5151。
- 五、選拔項目
 - (一)男子：
 1. 1000公尺單人C艇(C-1)
 2. 1000公尺雙人C艇(C-2)
 3. 1000公尺單人K艇(K-1)
 4. 1000公尺雙人K艇(K-2)
 5. 1000公尺四人K艇(K-4)
 - (二)女子：
 1. 500公尺單人K艇(K-1)
 2. 500公尺雙人K艇(K-2)
 3. 500公尺四人K艇(K-4)
 4. 200公尺單人K艇(K-1)
- 六、培訓隊遴選
 - (一)教練：
 1. 具國家級輕艇教練證並實際指導選手入選培訓隊者。
 2. 前述9項目中，依入選人數多寡依序入選，男子K艇、男子C艇及女子K

艇之教練至少各 1 人。

(二) 選手：

1. 參加培訓之隊員需具備中華民國國籍。
2. 前述 9 項目獲第 1 名之選手入選培訓隊。

(三) 為確保訓練品質，入選國家代表隊成員不得重複入選或參加本年度輕艇激流、輕艇水球或龍舟國家代表隊訓練。

七、 附則

(一) 入選培訓隊之教練及選手，無故未能參加集訓或違反集訓相關規定者，送本會紀律委員會議處。

(二) 教練或選手除名，須經本會 2018 年亞運培訓參賽計畫選訓小組討論後，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提報運動人才培訓輔導小組會議審議通過後行之。

八、 本遴選辦法經本會 2018 年亞運培訓參賽計畫選訓小組通過後，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彙整，提報運動人才培訓輔導小組審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